

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账户业务申请表-机构

表单版本：2025 年 2 月

特别提示：投资者在填写本申请表前，请仔细阅读拟投资的本公司所管理的产品《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最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本申请表后相关填表须知。

基金账户类型：☐ 摩根士丹利基金账户 ☐ 中登基金账户

业务申请类型：☐ 开立基金账户 ☐ 登记基金账户 ☐ 撤销基金交易账户 ☐ 注销基金账户 ☐ 账户资料变更（请在变更项目对应填写）

基金账号（新开户免填）

交易账号（新开户免填）

投资者信息

基金账户名称：

变更前基金账户名称（仅变更账户名称填写）：

机构名称：证件类型 ☐ 营业执照 ☐ 注册登记证 ☐ 其他

证件编号：证件有效期至：注册资本：（万元）

机构资质证明：资质证书编号：机构类型（请参考填表须知）：

企业性质（请参考填表须知）：经营范围：

注册地址：办公地址：

行业（请参考填表须知）：是否有不良诚信记录：☐ 无 ☐ 有，请详述：

控股股东名称：证件类型：证件号码：证件有效期至：

实际控制人名称：证件类型：证件号码：证件有效期至：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名称、证件类型、证件号码、证件有效期至少要完整填写一套）

账户实际受益人：☐ 本机构 ☐ 其他，名称：证件类型：证件号码：有效期至：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件类型：证件号码：证件有效期至：

国籍：出生日期：性别：职务：联系电话：

办公地址：办公邮编：Email：

预留银行信息（该预留银行信息为后续购买/卖出/分红时唯一汇出/汇入对应款项的银行信息。）

银行账户户名：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银行 省 市 分行 支行

授权经办人信息（变更经办人：☐ 新增 ☐ 替换）

授权业务
☐ 全部
☐ 账户类
☐ 交易类

姓名 1：证件类型：证件号码：证件有效期至：
联系电话（请注明区号）：传真号码（请注明区号）：手机：
职务：出生日期：性别：Email：
与该机构关系：办公地址：办公邮编：

授权业务
☐ 全部
☐ 账户类
☐ 交易类

姓名 2：证件类型：证件号码：证件有效期至：
联系电话（请注明区号）：传真号码（请注明区号）：手机：
职务：出生日期：性别：Email：
与该机构关系：办公地址：办公邮编：

联系人信息

联系人姓名：手机：电话（请注明区号）：传真（请注明区号）：Email：办公地址：省（市）邮政编码：

非自然人客户受益所有人信息登记

机构类型（勾选对应类型）

受益所有人类型（请按标准依次判断本机构所属机构类型中的适用情形并勾选，并在受益所有人信息中按要求填写适用情形的对应的自然人的身份信息）

☐豁免机构

以下类型无需填写受益所有人信息，但需提供能够证明受益所有人类型的证明文件
☐各级党的机关、国家权力机关、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军事机关、人民政协机关和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政府间国际组织、外国政府驻华使领馆及办事处等机构及组织

☐特殊情况

以下类型可将其法定代表人或者实际控制人视同为受益所有人
☐受政府控制的企事业单位
☐经营农林渔牧产业的非公司制农民专业合作组织
☐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不具备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公司（请按标准依次判断勾选）

1.是否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拥有超过25%（含）公司股权或者表决权的自然人
☐是
☐否（如否，请继续勾选下一选项）
2.是否存在通过人事、财务等其他方式对公司进行控制的自然人
☐是
☐否（如否，请继续勾选下一选项）
3.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如否，则默认为下一选项）
4.以上无或判断存疑，填写对公司形成有效控制或实际影响的其他自然人

☐合伙企业（请按标准依次判断勾选）

1.是否存在拥有超过25%（含）合伙权益的自然人
☐是
☐否（如否，请继续勾选下一选项）
2.是否参照公司受益所有人标准判定受益所有人
☐是，请说明受益所有人类型
☐其他，请填写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或者合伙事务执行人

受益所有人信息（“关系”指受益所有人与机构关系，如25%股东或董事长等，同时根据附件《受益所有人需要提供的身份证明文件一览表》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

联系地址（住所或工作单位地址）

关系（X%股东/职务等）

以上受益所有人是否存在政府要员、国际组织的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
☐不存在。
☐存在，请说明客户的财产来源/资金来源，并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如资金募集、审计报告等相关证明文件等。

投资者签章

声明：
本单位已经了解国家有关基金及反洗钱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已经仔细阅读过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公告和业务规则以及本表的背面条款，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并自愿遵守相关条款，履行基金投资者的各项义务；本单位承诺在本单位资料发生变更或超过有效期等情形时，及时通知贵公司并按贵公司要求办理变更、更新等相关手续。因提供资料不实或变更不及时导致无法正常交易，或影响投资者分类的，或导致不利于本单位的后果，本单位自行承担。
本单位承诺用于投资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且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及授权程序。
本单位已仔细阅读贵公司提供的《投资者权益须知》，并已知晓自身权利义务。
本单位了解基金投资具有风险，并已谨慎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了解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和所投资基金的风险等级，能够自行承担基金投资风险。签章以示以上承诺及申请意愿。
本单位确认上述填写内容正确无误。

机构投资者签章：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章：经办人签章（签名）：
（新开户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章，账户资料变更盖预留印鉴+经办人签章（或签名），销户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年 月 日

销售网点填写

销售经理：附件：张
直销柜台录入：直销柜台复核：直销柜台盖章：

注：此表一式两份，第一联摩根士丹利基金直销柜台留存、第二联申请人留存。

说明：

[1]受益所有人指非自然人客户掌握控制权或者获取收益的自然人。

[2]中国政要，请参考人民网中国政要数据库，<http://cpc.people.com.cn/GB/64162/394696/>。外国政要，指外国正在或曾经担任或履行该国重要公职的人，包括但不限于现任或曾担任政府首脑，高级政治人物，高级政府、司法和军事官员，国有企业的高级管理层，重要政治团体领导。特定关系人，包括政府要员或国际组织高级管理人员的父母、配偶、子女等近亲属，以及通过工作、生活等与其产生共同利益关系的其他自然人。

[3]财产来源是指机构客户的企业资产的主要来源；资金来源是指机构客户投资使用资金的来源。

账户业务填表须知

- 一、 投资者办理业务，须提供的资料和要求请见相关业务指南。
- 二、本表所指的“**机构类型**”是指：证券公司、证券公司子公司、银行、银行理财子公司、信托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保险公司、保险公司子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期货公司、期货公司子公司、财务公司、其他境内金融机构、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社会团体法人、非金融机构企业法人、非金融类非法人机构、境外代理人、境外金融机构、外国战略投资者、境外非金融机构、其他。
- 三、本表所指的“**企业性质**”是指：个人独资、合伙企业、国有企事业单位、民营企业、中外合资、外商独资、上市公司、其他。
- 四、本表所指的“**行业**”，是指：A 农、林、牧、渔业；B 采矿业；C 制造业；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E 建筑业；F 批发和零售业；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H 住宿和餐饮业；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J 金融业；K 房地产业；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P 教育；Q 卫生和社会工作；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S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T 国际组织。
- 五、其他注意事项：
-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每位投资者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只能开立一个基金账户；
 - 2、开户时，投资者须预留银行账户信息，并保证银行账户的户名与开户投资者名称一致；该银行账户为投资者基金赎回、分红、退款的唯一汇入账户，银行账户信息如果有误或不全，可能造成赎回、分红、退款等资金不能及时到账，本公司对此不承担责任，请投资者务必完整填写；
 - 3、机构投资者开户时填写的《印鉴卡》中的预留印鉴作为该机构投资者授权的印章，具有办理除开户、登记基金账户、销户、撤销交易账户、变更单位名称外所有业务的权力，预留印鉴中应至少有一枚单位公章或部门业务专用章，办理变更时需同时加盖新旧印鉴；
 - 4、投资者需妥善保管预留印鉴、交易密码和其它身份识别凭证。本公司对投资者提供的所需材料仅作表面真实性审查。机构凭预留印鉴进行的交易行为视为投资者本企业所为，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资者承担；
 - 5、基金账户销户时，该账户内的基金份额余额应为零且无在途交易；
 - 6、投资者的基金交易账户在新开立或登记基金账户时由直销机构自动开立，投资者的基金交易账户在其账户内的基金账户全部销户或取消登记后自动注销；
 - 7、本申请业务的受理并不表示该申请已成功，最终结果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 8、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只能对单只基金的分红方式进行选择（交易业务申请）；投资者的基金份额转托管后需重新设置分红方式；
 - 9、若投资者资料发生变更或超过有效期等情形时，应及时通知本公司并按本公司要求办理变更、更新等相关手续；
 - 10、本公司仅对投资者提供的用于办理上述业务的相关材料进行表面形式审查，本公司无需对表面形式审查无过错的情形下发生的损失和相关不利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1、业务申请表一式两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联系方式：
直销中心电话：0755-88318898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68 传真：0755-82990631 电子邮箱：zx@morganstanley.com.cn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一期二座19楼 邮编：518048 网站：www.morganstanleyfunds.com.cn

受益所有人需要提供的身份证明文件一览表

开户机构分类

- 1、豁免机构包括：
- a. 各级党的机关、国家权力机关、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军事机关、人民政协机关和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 b. 政府间国际组织、外国政府驻华使领馆及办事处等机构及组织。
- 2、特殊情况一包括：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不具备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以及经营农林渔牧产业的非公司制农民专业合作社组织。
- 3、特殊情况二指受政府控制的企事业单位。

开户人	受益所有人	需要提供的文件
豁免机构	不适用	能够证明其符合豁免规则的文件，如党政机关介绍信、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证明信，或政府相关部门开具的证明其合法成立的书面文件。
特殊情况一	法定代表人或者实际控制人	- 营业执照或政府相关部门开具的证明其合法成立的书面文件 - 法定代表人或者实际控制人的身份证件
特殊情况二	法定代表人或者实际控制人	- 能够证明该企事业单位受政府控制的证明文件，如股权信息、公司章程、注册文件、备忘录、董事会决议等 - 法定代表人或者实际控制人的身份证件
公司	直接或者间接拥有超过 25%（含）公司股权或者表决权的自然人	- 能够证明该自然人拥有相应股权或表决权的证明文件，如股权信息、公司章程、注册文件、备忘录、董事会决议等 - 该自然人的身份证件
	通过人事、财务等其他方式对公司进行控制的自然人	- 能够证明该自然人拥有相应控制权的证明文件，如公司章程、授权文件、备忘录、董事会决议等 - 该自然人的身份证件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 能够证明该自然人拥有相应管理权限的证明文件，如公司章程、授权文件、备忘录、董事会决议等 - 该自然人的身份证件
	对公司形成有效控制或者实际影响的其他自然人	- 能够证明该自然人拥有相应控制权限的证明文件，如公司章程、授权文件、备忘录、董事会决议等 - 该自然人的身份证件
合伙企业	拥有超过 25%（含）合伙权益的自然人	- 能够证明该自然人拥有相应合伙企业份额的证明文件，如注册文件、合伙协议、备忘录等 - 该自然人的身份证件
	按公司受益所有人标准判定	参照公司受益所有人中需要提供的文件
	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或者合伙事务执行人	- 能够证明该自然人拥有相应合伙企业控制权的证明文件，如注册文件、合伙协议、授权文件、备忘录等 - 该自然人的身份证件